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及部门预算单位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含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说明

　　九、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2023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1、收支总表

附表２、收入总表

附表３、支出总表

附表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8、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附表9、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市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全市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研究拟订全市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措施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省委统战部、市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市各区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三）负责发现、培养全市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市委会、市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四）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市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市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市委会，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市委会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统一管理全市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研究拟订有关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调研指导全市民族宗教工作，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士。贯彻落实上级治疆工作方略。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八）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全市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九）统一领导全市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侨胞侨眷有关工作。

　　（十）统一管理全市对台工作，宣传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制定的对台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全市对台工作情况，统筹协调各区各部门各单位对台工作。开展对台交流交往，管理涉台行政事务，为台商投资、贸易牵线搭桥，提供咨询服务，协调指导涉台园区建设，保护台商台胞合法权益。

　　（十一）统一管理全市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市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

　　（十二）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指导市工商业联合会工作。指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三）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及部门预算单位组成

　　1.机构设置情况

　　内设机构10个，分别是：办公室，干部科，党派科（民主党派综合办公室），台湾工作科，经济联络科，党外知识分子工作科（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科）,民族工作科、宗教工作科、监督检查科，侨务工作科。

　　2.部门预算单位组成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属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部门编制人数25人，其中：行政编制25人。

　　2023年部门预算在职人员25人，离退休人员20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人员19人。

　　第二部分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年部门2023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一）2023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469.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44.87万元，占收入的98.3%；上年结余25万元，占总收入的1.70%。

　　（二）市委统战部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469.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1.87万元，占总支出的49.79%；项目支出738万元，占支出的50.21%。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8.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7.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98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542.6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28.5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8.67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收入总预算1469.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6.64万元，上升29.03%。

2023年部门支出总预算1469.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6.64万元，上升29.0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1469.8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44.8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5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1469.87万元。主要包括：省级少数民族资金专项2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行政运行490.36万元（人员经费399.83万元，公用经费90.53），一般行政运行事务类项目支出713万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98.6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7.69万元，行政单位医疗37.1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19.99万元，住房公积金47.98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为1469.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6.64万元，上升29.03%。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1228.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5.53万元，上升34.64%。

　　1、行政运行（项）490.35万元，比2021减少1.47万元，下降3%。原因是人员减少一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7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45万元，上升62.41%。原因是项目预算增加。

3、民族事务（项）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万元，增长100%。原因是去年没有民族事务（项）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136.36万元，比2022年减少20.12万元，减少14.76%。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7.69万元，比2022年减少1.49万元。下降3.95%。原因是减少一人的基本养老保险。

　　2.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8.67万元，比2022年减少18.63万元。原因是2023年离退休人员比2022年离退休人减少了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支出及福利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7.1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19.99万元，合计增加22.16万元，上升38.75%。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医疗支出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持（款）住房公积金（款）支出47.98万元，比上年减少0.93万元，减少1.94%。原因是在职实有人数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31.87万元，占预算总额的49.79%。其中：

　　（一）人员经费641.34万元，占预算总额的43.63%。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542.6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8.67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退休费等。

　　（二）公用经费90.52万元，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90.52万元，占预算总额的6.16%。主要包括：办公费16.5万元，电费0.5万元、邮电费0.2万元、差旅费0.5万元、维修（护）费0.5万元、会议费0.2万元、培训费0.2万元、劳务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4万元、工会经费8万元、福利费16.9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5.1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86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产净值共59.18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金额0万元 ；车辆0辆，净值 0 万元；专用设备0台（套），金额0万元；其他电脑打印机空调办公桌椅文件柜等，金额59.18万元。

　　八、预算绩效情况（含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财政拨款738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一是完善管理机制，二是对绩效运行进行监控管理，三是全面对绩效进行自评，四是加大绩效公开力度。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1、统战业务经费：主要是用于统战工作需要的各种费用支出，促进统战工作的整体推进。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8万元，资金来源于财政全额拨款。绩效目标资金执行率达到100%。

2023年度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统一战线政治优势、智力优势、资源优势和组织优势，积极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为助力我市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贡献统战力量。

成本指标：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8万元，不突破预算成本。

产出指标：促进统战工作的整体推进。

效益指标：充分发挥统一战线政治优势、智力优势、资源优势和组织优势，积极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2、民族宗教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8万元，资金来源于财政全额拨款。绩效目标资金执行率达到100%。促进少数民族团结进步、宗教和谐稳定。

2023年度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全面深入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持久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一步推动城市民族工作水平提升；全面深入贯彻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宗教事务依法治理，进一步推进全市宗教工作水平总体提升。

成本指标：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8万元，不突破预算成本。

产出指标：促进民族宗教工作的有序发展。

效益指标：全面深入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一步推动城市民族工作水平提升；全面深入贯彻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宗教事务依法治理，进一步推进全市宗教工作水平总体提升。

　　九、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未安排政府采购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出国（境）申报，与上年预算相同。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根据统战工作的需要。与上年相同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无该项预算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单位基本支出中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和日常公用经费（单位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各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221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十）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一）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中共鄂州市委统战部2023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1、收支总表

附表２、收入总表

附表３、支出总表

附表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8、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附表9、项目支出表